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8月29日（星期一）在公司贵宾楼五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9名，实到9名，董事长陈纪明先生因公出差，委托董事吴莉萍女士出席会议并对相关议案表决；董事向军先生因公不能参会，委托副董事长侯跃先生出席会议并对相关议案表决。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侯跃先生主持，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公司于同日公告的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续聘期限自2015年度聘期结束之日到2016年度审计完成时，聘期一年。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并依据相关审计收费标准，确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业务报酬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公告的《关于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分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华天集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补充公司发展资金，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9000 万元，并在此额度内贷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一年。公司控股股东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天集团”）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按照实际贷款金额的 2%收取担保费，即担保费不超过 180 万元人民币。

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则，华天集团为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方董事陈纪明先生、吴莉萍女士回避表决，由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2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16年9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30在本公司芙蓉厅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议案行使表决权。

大会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关于银城华天大酒店资产出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31 日